

证券代码：002323

证券简称：雅博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2

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2024〕24号）对原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损益、总资产、净资产等财务指标造成重大影响。

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变更原因

2024年12月6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规定“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和“关于不属于单项履行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该规定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2、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按照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

相关规定执行。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的相关规定。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4、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由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的相应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监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及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合理变更，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备查文件

- 1、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